

证券代码：688325

证券简称：赛微微电

公告编号：2024-041

##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并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4 年 5 月 21 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17.72 元/股，向 4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20 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蒋燕波、赵建

华、葛伟国回避本议案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 2020 年度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及其考核管理办法，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期权的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等待期即将届满。符合条件的总计 8 名激励对象按照本次激励计划内容的规定在第三个行权期内对其合计持有的 10.185 万份股票期权以统一行权方式行权。公司本次行权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行权安排，并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行权的各项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行权窗口期、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申请、根据本次激励计划规定和董事会审议确定的行权安排为相关激励对象办理行权手续、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蒋燕波、赵建华、葛伟国回避本议案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 三、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公司 2020 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期权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公司达到业绩考核目标 B 但

未满足业绩考核目标 A，激励对象当期实际可以行权的激励期权数量按考核年度对应的当期计划可行权激励期权数量的 70% 计算，激励对象当期对应的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合计 4.365 万份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处理。本次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亦不会影响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蒋燕波、赵建华、葛伟国回避本议案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 2020 年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特此公告。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